

南方顺丰仓储物流封闭式基础设施证券 投资基金分红公告

公告送出日期：2025 年 11 月 13 日

1、公募 REITs 基本信息

公募 REITs 名称		南方顺丰仓储物流封闭式基础设施证券投资基金
公募 REITs 简称		南方顺丰物流 REIT
公募 REITs 代码		180305
公募 REITs 合同生效日		2025 年 3 月 27 日
基金管理人名称		南方基金管理股份有限公司
基金托管人名称		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公告依据		《南方顺丰仓储物流封闭式基础设施证券投资基金基金合同》
收益分配基准日		2025 年 9 月 30 日
截止收益分配基准日的相关指标	基准日公募 REITs 份额净值（单位：人民币元）	-
	基准日公募 REITs 可供分配利润（单位：人民币元）	80,447,123.39
	本次分红比例	99.9414%
	截止基准日公募 REITs 按照本次分红比例计算的应分配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80,400,000.00
本次公募 REITs 分红方案（单位：元/10 份公募 REITs 份额）		0.8040
有关年度分红次数的说明		本次分红为 2025 年度第 1 次分红

注：1、《南方顺丰仓储物流封闭式基础设施证券投资基金基金合同》约定：在符合有关基金分红条件的前提下，本基金每年至少进行收益分配一次。本基金应当将不低于 90%的合并后基金年度可供分配金额以现金形式分配给投资者。本次拟分配金额为 80,400,000.00 元，占截止本次收益分配基准日可供分配金额的 99.9414%。截止基准日本基金按照本次分红比例计算得应分配金额与实际分配金额间可能存在尾差，具体以注册登记机构的规则为准。

2、本基金场内扩位简称为南方顺丰物流 REIT。

3、本次收益分配方案已经基金托管人复核。

4、本基金可供分配金额是在合并净利润基础上进行合理调整后的金额，在计算可供分配金额过程中，将合并净利润调整为息税折旧及摊销前利润（EBITDA），并在此基础上综合考虑项目公司持续发展、项目公司偿债能力、经营现金流等因素后确定可供分配金额计算调整项。其中，将净利润调整为息税折旧及摊销前利润（EBITDA）需加回以下调整项，包括折旧和摊销、利息支出、所得税费用。将税息折旧及摊销前利润调整为可供分配金额可能涉及的调整项包括应收和应付项目的变动、基础设施基金发行份额募集的资金、处置基础设施项目资产取得的现金、金融资产相关调整、期初现金余额、当期购买基础设施项目等资本性支出、偿还借款本金支付的现金、支付的利息、股利及所得税费用、未来合理的相关支出预留

等。经过上述项目调整后，本基金自 2025 年 3 月 27 日（基金合同生效日）至本次收益分配基准日 2025 年 9 月 30 日期间可供分配收益金额为 80,447,123.39 元。

2、与分红相关的其他信息

权益登记日	2025 年 11 月 17 日	
除息日	2025 年 11 月 18 日（场内）	2025 年 11 月 17 日（场外）
现金红利发放日	2025 年 11 月 20 日（场内）	2025 年 11 月 19 日（场外）
分红对象	权益登记日登记在册的本基金全体持有人。	
红利再投资相关事项的说明	本基金收益分配采取现金分红方式，不支持红利再投资。	
税收相关事项的说明	根据财政部、国家税务总局相关规定，基金向投资者分配的基金收益，暂免征收所得税。	
费用相关事项的说明	本基金本次分红免收分红手续费。	

3、其他需要提示的事项

- 1) 权益登记日当天买入的基金份额享有本次分红权益，权益登记日当天卖出的基金份额不享有本次分红权益。
- 2) 本基金收益分配采取现金分红方式。
- 3) 权益分派期间（2025 年 11 月 13 日至 2025 年 11 月 17 日）暂停跨系统转托管业务。
- 4) 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证券投资基金上市规则》，本基金于本收益分配公告披露当日上午开市起停牌一小时，上午十点三十分复牌。
- 5) 投资者可访问本公司网站(www.nffund.com)或拨打全国客户服务电话（400—889—8899）咨询相关情况。

南方基金管理股份有限公司
2025 年 11 月 13 日